

安徽省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
安庆师范学院中文系 编
淮北煤炭师范学院中文系

桐城派研究论文选

黄 山 书 社

扉页题字：欧远方
责任编辑：向 闻
装帧设计：诸卫国

桐城派研究论文选

*

黄山书社出版发行
(合肥市回龙桥路1号)

新华书店经销 安徽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0.25 字数：285,000

1986年11月第1版 1986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02,000

统一书号：10379·40 定价：2.05元

DE 60/15

前 言

欧 远 方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上旬在桐城派故乡安徽桐城，召开了一次“桐城派学术讨论会”。海内外学者荟萃一堂，交流研究成果，畅言钻研心得。这次学术会议的召开及其成功，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学术研究开放和自由的政策生动体现。因此，不少报刊把这次盛会誉为桐城派研究的里程碑。

与会专家、学者带来的成果是丰硕的。为了使有价值的成果广为流传，直接服务于今后的桐城派研究，我们编选了这部约二十五万字的《桐城派研究论文选》，由黄山书社出版发行。所收论文，只是会议论文的一小部分。限于篇幅，不少好论文只得忍痛割爱。《论文选》照顾了地域的广泛性，既收省内外的论文，也兼收香港和日本学者的论文。《论文选》从文论、史学、美学、哲学等不同角度，对桐城派进行了有一定深度的探讨。同时，考虑到使读者对某方面的争论有较全面的认识，凡有争鸣，对立的观点兼收并蓄。因此，《论文选》中的各篇论文，看法大都存在不同程度的歧异；和编者的观点，也必然同异相间。学术讨论就应该是这样。因为有些对立观点还得长期争鸣下去，各摆各的论据，各讲各的道理。企图在短时间内就下断语，做结论，是不现实的想法，对学术研究也是不利的。

在中华民族文化史上，安徽钟山水之灵秀，襟江淮而带巢湖，历代都人才辈出，各领风骚。但作为一个学派，就其历时之久、人才之众和影响之大而言，非桐城派莫属。这个文派持续二百余

年，几乎与中国历史最后一个王朝——清朝相始终，作为文学史上的一个特殊现象，便有很大的研究价值。“五四”新文化运动，桐城派被斥为“谬种”，成为众矢之的，那是有其历史必然性的，本无足怪。但是，建国以来三十余年，桐城派的研究受到冷落，桐城派没有恢复其在中国文学史上应该占有的一席之地，就不能不归咎于极“左”路线的影响了。研究桐城派，恢复桐城派的本来面目和历史地位，汲取桐城派遗产中有益的东西，为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服务，作为一个科研课题，摆在我们社会科学研究日程上，是势所必然和应该做到的。安徽是桐城派的故乡，由我们来承担此项任务中的重要部分，更是责无旁贷。

《桐城派研究论文选》编辑出版，仅仅是研究桐城派的一个良好的开端。对于桐城派的研究，任重而道远。祝愿《论文选》的出版，能为开拓桐城派广袤的研究领域起到促进的作用。

1986年仲夏于合肥

目 录

前言	欧远方 1
----	-------

桐城派的主要特点及其历史借鉴	张光亚 1
评价桐城文派的基本原则	黄志辉 15
论桐城派的艺术流变与美学特征	艾 斐 28
桐城派评价臆说	项纯文 46
评桐城派的古文运动	徐凌云 许善述 61
桐城三大家时代学术文化之横观	陆联星 75
桐城文派绵延久远原因蠡测	徐寿凯 86
试论桐城派研习史传文学之观点方法	艾 岩 101
关于桐城派的几个问题	〔日本〕佐藤一郎 114
论桐城派文人的历史悲剧	宣奉华 123
为桐城派恢复名誉	何 鹏 136

袁枚与“桐城派”	周本淳 147
论桐城派与程、朱理学	吕美生 156
枞阳与桐城派	杨正明 165

简论神理气味与格律声色	吴孟复 174
义理·考据·词章	石云孙 185

曲折发展的《南山集》案及其余波	王树民 193
方苞下狱真正因由浅议	龚维英 200

试论方苞与诗·····	潘忠荣	204
方苞与韩愈论纲·····	姜海峰 徐礼君	214
论刘大槐的哲学思想·····	周兆茂	223
试论刘大槐的“神气音节”说·····	宋效永	235
论姚鼐的阳刚阴柔说·····	胡金望	245
方东树古文理论刍议·····	徐文博	258
曾国藩学文门径试探·····	〔香港〕杨钟基	271
——读《曾氏家书》札记		
桐城文派论述绝句十二首·····	马厚文	282
桐城派三祖年表·····	孟醒仁	286
桐城派研究论文索引·····	袁有芬	307
后记·····	编者	321

桐城派的主要特点及其历史借鉴

张 光 亚

作为中国历史上的一段重要的文学现象，桐城派确有自己的特殊历史价值和地位。关于桐城派的功过，从桐城派产生的当儿到如今，有推崇有贬斥，有轻褒重贬，有重褒轻贬，差不多争了近三百年。我以为，一定要求十分准确地去评价一个历史文派的功过，是困难的，而且也没有什么现实的必要。我们只能是以今人的眼光来看古人的历史，只能通过不断的努力，尽量准确一点地去认识某些历史现象的特点，以及这些历史现象对于现在的借鉴作用，并用来推动我们的事业和工作。

那么，桐城派究竟有哪些主要特点呢？

桐城派的本质特点，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两条：

第一，作文有法，自成体系，对中国文论在艺术方法上有继承，有贡献。但走过的是一条从立论——完备——僵化的道路。

第二，从属政治，维护治统。于清大治有功，随清腐败而朽。历时久，传人众，但无伟才雄著。是文学从属政治的历史范例。

先谈第一条。

(1) “义法”立论 “义”为前提 桐城派作文理论的立论代表是方苞，他提出了著名的“义法”说。主张“言有物”

“言有序”，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主张内容与形式统一。这是继承了我国古代文论的优秀传统的。以往，桐城派所宗(如六经、语、孟、唐宋八家等)或非桐城派所宗(如刘勰等)的各文论派别，都提出过重视内容和形式统一的主张。但到了方苞的“义法”说，才

把观点提得比较集中明确，解释得也比较清楚。“义法”说继承前人“文质”并重的传统，并以此明确作文之经纬，要求语言雅洁，反对作文华丽空洞和繁杂寡要，现在来看也是正确有用的。方苞的“义法”说是强调“义”，以“义”为前提的。他所主张的“义”——“言有物”，即“事物之理”，是指渗透包含着封建正统理学思想的实在内容。这在当时，对巩固维护清王朝封建统治很有利。现在来看，当然有相当大的历史局限性和阶级局限性。

“义法”的“法”则是指文章剪裁、结构、语言等一般的文章作法。其对于文章形式美的研究，尚处于比较简单初级的阶段。所以姚鼐说：“只以义法论文，则得其一端而已”^①。不过，“义法”说的理论内涵和概括度，及其对当时社会政治和文学现实的针对性和作用，已足为桐城派立论。因此，“义法”一直是桐城派的旗帜和理论基础。

（2）偏重于“法” 渐成体系 使桐城派作文理论完备化、系统化的代表是姚鼐。在姚鼐之前，刘大櫟就对“义法”的“法”有所补充发展，提出了“神气、音节、字句”之说。“神气”即文章的精神气质（也包含气势），刘大櫟另外提出的文章要“意真”“理当”“气蕴”“品贵”等，也都与神气密切相关。按说，这些都是属于内容范畴之内的。不过，刘大櫟则认为“神气”主要得之于“音节”和“字句”的推敲。他说：“积字成句，积句成章，积章成篇。合而读之，音节见矣。歌而咏之，神气出矣”^②。所以他虽然也强调“神气者，文之最精处也”^③；学古人“不得其神而徒守其法，则死法而已”^④；文章语言要“情韵并美”等；但他明明白白地是偏重于“音节、字句”的讲究，偏重于“法”的。这个“偏重”值得注意，它改变了“义法”说的以“义”为前提的特点，意味着桐城派作文理论在形式美研究上的片面发展。这以后成了桐城派作文理论在发展变化中带有规律性的倾向。

姚鼐是最后完成桐城派作文理论体系的集大成者。他融合方苞的“义法”说和刘大櫟的“神气、音节、字句”说，深入阐释，作了很大的补充和发展。他提倡“义理、考证、文章”三者“相济”“兼长”；要求作文必须将“文之精”——“神、理、气、味”与“文之粗”——“格、律、声、色”有机地统一起来。用他的话来说就是学文“必始而遇其粗，中而遇其精，终则御其精者而遗其粗者”^⑤。他这样来论文章的“义法”和“神气”，要比前人完整、丰富、深入得多。另外，姚鼐还创造性地提出了文章的“阳刚阴柔”美论。他从审美角度把文章的风格美分为“阳刚”“阴柔”两大类。他认为文章的风格美要“得乎阳刚阴柔之精”。要刚柔相济，相反相成。主刚者当含柔，主柔者当含刚，“偏胜可也”，但不可“偏胜之极，一有一绝无”^⑥。他还认为文章的风格可因作者不同的“性情形状”，“举以殊焉”。从上述我们可以看到桐城派的“义法”文论发展到了姚鼐，不仅体系已臻完备，而且确也对散文艺术的某些创作规律和特点作了比较深入精到的分析和论述。这些论述，特别是“阳刚阴柔”美论确为我国传统文学美学中的宝贵遗产，对我们现在各种艺术创作及美的创造均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有意思的是，姚鼐也与刘大櫟一样，虽然提倡“义理、考据、文章”相济兼长，但他明明白白也是偏重于“文章”的。比如关于“义理、考据”，他没有作更多深入的系统的论述。而关于“文章”，他则不仅提出“神、理、气、味、格、律、声、色”，而且还提出“阳刚阴柔”美论等独到见解。如果我们再仔细地辨析一下，还可以发现姚鼐的“神、理、气、味”虽属思想内容之范畴，但却与方苞的“言有物”不尽相同。方苞的“义”——“言有物”是偏重于客观偏重于实的，如他说：“古文则本经术而依于事物之理，非中有所得不可以为伪”。而姚鼐的“神、理、气、味”则主要是指文章的思想、境界、气势和兴味，是偏重于主观

偏重于虚的。姚鼐认为，“神、理、气、味”必须从“格、律、声、色”中求之，他说：“然苟舍其粗，则精者亦胡以寓焉？”这与刘大櫟认为“神气”必得之于“音节”和“字句”是一脉相承的。那么，苟舍其“文之精”，其“粗者”又将会如何呢？姚鼐没有说，他忽略了。他并没有象敏泽先生所说的那样有要“格、律、声、色”为“神、理、气、味”服务的意思。因此，姚鼐的作文理论在内容上的特点是虚和空，他明显地继承和发展了刘大櫟的偏重于“法”偏重于文章形式美研究的倾向。姚鼐的其它一些言论也很能说明这个问题。如他说：“文章之能事运其法者才也，而极其才者法也⑦；又说：“师古文各要从声音证入，不知声音，总为门外汉耳”⑧；还说：“文章之精妙，不出字句声色之间，舍此便无可窥寻矣”⑨等等。从方苞——刘大櫟——姚鼐，桐城派的作文理论一方面在不舍弃“义”的前提下，逐步在“义法”论的基础上发展充实和完备起来；另一方面又确实存在着偏重于“法”偏重于文章形式美研究的规律性倾向，而且这种倾向越到后来越趋于严重。这个发展特点，意味着桐城派作文理论后来僵化的必然趋势。

（3）“义”的反动 “法”的僵化 使桐城派作文理论僵化的代表是曾国藩。桐城派的作文理论是一开始就具有了某种僵化的因素的。如方苞为了要求语言雅洁，规定“古文不可入语录中语，魏、晋六朝藻丽俳语，汉赋中板重字法，诗歌中隽语，《南·北史》中佻巧语”⑩，这就近乎清规戒律了。到了刘大櫟、姚鼐等人，他们的文章多板滞于理学陈套或空洞疏淡无物，而特别追求讲究形式的推敲琢磨，不知不觉已显露出由严密规范化向僵硬模式过渡的端倪。后来姚鼐的四大弟子梅曾亮、管同、方东树、姚莹等人在承袭颂扬提倡桐城派道统、文统的文章言论中，把文章的“法”进一步作了更加不适当的强调。如方东树就认为：“文者辞也，其法万变……古人只是文法高妙”⑪，“字句

文法……此古人不传之秘”^⑫。甚至认为“义者，法也。有法则体成，无法则伦荒”^⑬，这实际上已是取消内容来强调形式了。如此片面强调形式，当然会搞出一些固定、绝对、僵化的理论来。如方东树在《昭昧詹言》中评注诗文就采用了“草蛇灰线法”、“遥接”、“倒接”、“向空中接”、“点题”、“顾题”、“序题”、“逼入题”“还题面”等机械模式。

鸦片战争以后，桐城派进入了以曾国藩为领袖的所谓“中兴”时期。说它“中兴”，如果是指势力和政治影响而言，倒也是事实。但桐城派在作文理论上，到了曾国藩这一代，倒确乎是进入了全面僵化、逐渐衰亡的阶段。曾国藩与他的大弟子薛福成、黎庶昌、张裕钊、吴汝纶以及以后的桐城派末流们，在时代社会不断发展变化、清王朝封建统治逐渐衰败腐朽的情况下，顽固保守地坚持着桐城派的道统和文统，并在与一些代表社会进步的新文论（如梁启超等改良派文论、白话文运动等）的斗争中，完成了“义”的反动和“法”的僵化。曾国藩等在完成“法”的僵化上，主要有以下几点表现：

（一）继续并加剧了桐城文论中偏重于“法”，偏重于形式美研究的倾向。曾国藩虽然也主张“义理、考据、词章，三者不可偏废”^⑭，但他实际上是贬“考据”，反“说理”，重词章的。如他说：“考据之学，吾无取焉”^⑮，又说：“古文之道，无施不可，但不宜说理耳。”^⑯他认为词章以汉魏之文为佳。他说：“言艺则汉师为勤”^⑰，而“汉魏文人，有二端最不可及，一曰训诂精确，二曰声调铿锵”^⑱，这也是和刘大槪的“音节、字句”论一脉相承的。作为学习方法，通过训诂来达到用字遣词造句的准确精当，通过讲究音节来达到声调铿锵，这都是很有道理的。但刘大槪的形式主义倾向，在于他过分地偏重讲究“字句、音节”，认为只要如此，文章就能得到“神气”了。曾国藩不仅继续了这个“偏重”，认为“义理”是靠词章来发挥的，而且他还更加加剧

了这个“偏重”，把训诂之道看成是文风盛衰的主要特点和根本原因。如他认为文章到了南北朝“词愈杂、气愈薄，而训诂之道衰矣”。到了韩愈，“乃由班、张、扬、马而上跻六经，其训诂亦甚精当”^⑩。他于“义理、考据、词章”三者之中极其强调词章的作用，而于词章之中又极其强调训诂的作用，曾国藩的形式主义倾向比之他的桐城派前辈要严重狭隘得多。

(二)萎缩并僵化了桐城派前辈的某些内涵较深、见解较新的生动文论。曾国藩虽然极力推崇姚鼐的阴阳刚柔之说，但他却不知此说的要旨，把阴阳刚柔这一关于文章风格美的深邃精到之论，简化浅化为“大抵阳刚者气势浩瀚，阴柔者韵味深美。浩瀚者喷薄出之，深美者吞吐出之”^⑪这样一般的气势韵味之谈。更而进之，曾国藩解释道：“阳刚之美曰雄直怪丽，阴柔之美曰茹远洁适”^⑫。这样，姚惜抱的素为人所推重的阳刚阴柔美论就被曾国藩用自己的思想方法和文论修养萎缩、僵化成没有什么理论内涵的机械“八言”了。

(三)提出了一些主观唯心形而上学的形式主义文论见解。如曾国藩以“奇偶”论文，他说：“自汉以来，为文者莫善于司马迁。迁之文，其积句也皆奇，而义必相辅，气不孤伸，彼有偶焉者存焉。其它善者，班固则毗于用偶，韩愈则毗于用奇。”^⑬接着他将历代的文家分成“师班氏”和“师韩氏”即“偶”和“奇”两大类，并说他们“传相祖述，源远而流益分”。又如他以“园”来论文章的字句、音节：“世之论文家之语园而藻丽者，莫如徐、庾……至于马迁、相如、子云三人……亦未始不园。至于昌黎……而久读之，实无一字不园，无一句不园。尔于古人之文，若能从江、鲍、徐、庾四人之园步步上溯，直窥卿、云、马、韩四人之园，即无不可读之古文矣，即无不可通之经史矣”^⑭。本来，“奇偶”是易经八卦中的概念，含有某种朴素的辩证因素，程朱理学对之也有所阐述。有时它还指文章的“散骈”形式，如

骈文、偶语、散行之谓就是。“园”这个字在哲学和美学上也是有一定的含义的。但曾国藩不仅穿凿附会，简化、浅化、僵化、玄化了“奇偶”和“园”的哲学美学含义，而且还主观臆断地曲解了复杂的文学现象及其内容和形式的发展规律。既说明不了什么问题，又浓浓地涂上了主观唯心形而上学的玄学色彩。

(四)在与代表社会进步的一些新文论的对立和斗争中愈显其僵化、腐朽和落后。桐城派文论立论之初及其以后，它的弱点就不断受到各种反对派的批评。鸦片战争之后，一些代表社会进步的新文论更是把批判斗争的矛头指向了渐趋僵化的桐城派。如与桐城派在政治上生死相斗的太平天国，是全面否定桐城派的，但未能建立起自己的新文论。其它如早期改良派蒋湘南斥“桐城派”为“奴”“蛮”“丐”“吏”“魔”“醉”“梦”“喘”^{②4}。著名的改良派梁启超则批判“桐城派”“以文而论，因袭矫揉，无所取材；以学而论，则奖空疏、阙创获，无益于社会”^{②5}。并以自己流利明快、通俗易懂、“杂以俚语、韵语及外国语法”的“新文体”向桐城派挑战。到了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白话文运动向桐城“谬种”发动了最猛烈的摧枯拉朽的攻击，并取得了全面胜利。而桐城派文论在这些应时而生的新文论的挑战面前，则以正统自居，唯保守是务。理论禁忌越讲越多，法则越立越繁。如林纾的《春觉斋论文》中《论文十六忌》、《用笔八法》、《用字四法》等就是如此。桐城派文论演变至此，不仅是谬种而且也是僵尸了。它的被新文化运动赶下历史舞台，当然是自然而然的必然结果。

从上所述，我们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曾国藩阶段的桐城派文论已经全面僵化的主要倾向及实质。但事物总是呈现着一定的复杂性，桐城派文论即便是在僵化阶段，也非全是糟粕，他们对某些文论问题也还有一些正确合理的见解。如曾国藩作文强调作者的“器识”修养，主张“情理”兼通等观点就是可取的。另外，

曾国藩等人在文论上，特别是在内容和形式即“义”与“法”的关系上，常有一些自相矛盾处。我们不应该让他们某些自相矛盾的说法蒙住眼睛，从而忽视了他们的主要倾向和实质。

现在来谈第二条。

桐城派文论在艺术方法上从立论——完备——僵化的发展特点是有其深刻的历史、社会、思想原因的。这些原因概括起来也就是桐城派的第二个主要的本质特点：从属政治，维护治统，于清大治有功，随清覆亡而朽。下面我们简单分析一下桐城派文论在各个阶段与清王朝政治的从属关系。

(1) 助流政教 方苞为桐城派立论正是康熙皇帝积极巩固满清封建政权，力求大治的时候。刚刚进入封建社会不久的满族，入主封建制度已绵延两千一百多年的以汉族为主体的中原社会，民族矛盾、社会发展的差异、阶级矛盾等交织在一起，斗争是异常尖锐和复杂的。康熙一方面继续用武力残酷镇压任何对清政权的反抗，在意识形态上大兴文字狱，搜捕诛杀对清政权有不满或非议的文人。另一方面他又聪明地看到要缓和民族矛盾巩固政权，就必须联合利用汉族封建地主阶级，因此也就必须接受比较成熟完备的汉族封建意识形态和某些统治方法。所以康熙推崇理学，他说：“万世道统之传，即万世治统之所系也。”又说：

“道统在是，治统亦在是也”^⑥。他还尊奉朱熹，在《朱子全书序》中写道：“非此不能知天人相与之奥，非此不能治万邦于衽席，非此不能仁心仁政施于天下，非此不能外内为一家。”康熙的政策取得了成功，他的镇压使得反抗匿迹，他的“仁政”使得汉族正统封建知识分子逐渐归附并忠心为其效劳。这就是方苞提出“义法”论的政治背景。方苞自己并不讳言“义法”论从属清朝政治，维护清朝治统的目的。他说这是自己“助流政教之本志”，又说这是对清王朝“欲效涓埃之报”。以方苞为代表的汉族正统封建知识分子终于归附并报效清廷，不应只看成是清王朝

知识分子的政策上的胜利。从本质上看，这是满、汉封建地主阶级之间经过不均等的妥协而形成的联合。正因为满汉封建地主阶级在“理学”的旗帜下联合了起来，所以清王朝逐渐走上“大治”之路，完成了全国统一，建立了强大的封建帝国和安定的社会秩序，恢复了经济繁荣。这对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息都很有好处，其积极意义应予充分肯定。

方苞在文坛上树起“义法”旗帜，不仅顺应了清王朝封建政权的需要，而且也顺应了当时时代安定发展的需要。这是因为，一方面“义法”之“义”乃康熙所说的万世道统，即万世治统所系的客观唯心主义的程朱理学，它主张“三纲五常”，对维护巩固封建统治很有用。另一方面由于当时人民饱尝明末残酷剥削和战争的巨大苦难，久乱思安；又由于当时的经济基础、社会条件和认识水平，“义”的主张能够为大多数人所接受，成为限制、规范和统一人们思想的核心和基础。所以“义法”旗帜一张，果然为满清王朝团结了大批封建正统知识分子，促进了对清王朝的人心“归附”和社会安定。这甚至包括了著名的对清“离异”的戴名世。在戴因《南山集》案被杀害时，他已是清朝的官，干了三年的翰林院编修了。由于当时政治的需要，“义法”的“义”显得更为重要，而且必须联系实际、针对现实。故方苞主张“言有物”，主张要阐述“事物之理”，主张“济于实用”。而在“法”上，则只要“有序”“雅洁”也就行了。方苞的“济于实用”并不是直接干预政治，主要是通过联系实际宣扬义理达到“助流政教”的目的。自满清入关到康熙，满汉民族矛盾是一个从尖锐到逐渐和缓的过程。方苞等从大势出发归服支持满清封建政权，并希望通过这个政权实现“存天理、灭人欲”的理想。这对当时中国的统一强大和社会发展是起了积极的作用的。

(2) 奉命超脱 在桐城派中，刘大櫆、姚鼐似乎是超脱于当时政治之外的。他们生活于清王朝统治最稳定的乾嘉时期。刘

大樾终生不遇，只是一个下层知识分子。姚鼐少年得志，中年弃官，然后长期讲学、授徒、著述。刘大樾在艺术方法研究上有建树，作品既不“妆点盛世”，又不“指斥时政”，比较清淡。如果说方苞是桐城派立论之祖，那么姚鼐则是桐城派立派之祖。他发展建立完善了桐城派的文论体系。并通过讲学授徒培养、罗致、建立了桐城派的强大的文人集团队伍。他的作品“有序之言虽多，而有物之言则少”，比刘大樾更趋于“空洞”。但只要我們仔细地研究一下当时的历史政治背景，就不难知道姚、刘的所谓“超脱”正是桐城文派从属政治、维护治统的特点在新形势下的表现。首先，姚、刘的“超脱”实质上是奉命的“超脱”。乾隆时期，清封建政权已经稳固，统治者一方面密织文网，频兴冤狱，严酷进行思想统治；另一方面觉得大治已成，提出“不许士大夫以天下治乱为己任”^{②7}。姚、刘作为天下名“士”，他们的超脱完全符合了统治者的这个要求，并且为其它的“士”做出了榜样。另外，姚、刘等人始终信奉宣扬程朱理学，写了不少“明道义、维风俗”的文章。姚鼐第一个提出天下文章以桐城为宗，他说：“天下文章，其出于桐城乎”，并通过长期努力形成了桐城派的庞大的文人群体。这个群体是希望清朝统治者稳坐江山的，他们在思想上和政治上都是对当时统治极为有利的稳定因素。因此在“超脱”了四十余年以后，当姚鼐八十岁时，清王朝还给他加官晋爵，恩赏他“重赴鹿鸣(宴)，加四品衔”。姚鼐等的“超脱”与其它时代某些文人不与当政合作的“超脱”完全不同。这一点很重要，值得我们注意。正是由于这么一个特殊的社会政治原因，所以姚鼐、刘大樾的文论产生了偏重于“法”偏重于形式美研究的倾向，他们的作品也大多空疏狭窄。这并非他们主观上偏要如此，乃客观政治使之然也。

(3) 经济致用 鸦片战争以后，中国封建社会处于分崩瓦解的前夕，各种社会矛盾越来越复杂尖锐。清政权腐败无能，

社会动荡，大变迭起，人民生活痛苦不堪。太平天国革命、康梁变法、义和团运动、帝国主义入侵、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萌芽等，使得清王朝的封建统治岌岌可危，摇摇欲坠。这时的清朝统治者靠文字狱早已压不住革命和民主思想的燎原之火了，当然不可能让拥护封建治统，听话地闲在一旁的文人们继续去空谈“义理”、“笃好”文章的。而自觉地从属清朝政治、维护清朝治统的桐城派文人们，自己也清楚地看到了这一点。从梅曾亮开始，他们就感到“文章之事，莫大乎因时”^⑳。到了曾国藩，则更加鲜明地强调“文章与世变相因”^㉑。除了“义理、考据、词章”外，他还提出了“经济”这一条，并置于首位。由于他是轻“考据”反“说理”的，所以为文之道在他看来，实际上只有两条最为重要，一曰：“经济致用”，二曰：“辞章训诂”。什么是“经济”呢？曾国藩有更直接明确的解释，即孔门四科中的“政事”“德行”两科。曾国藩在残酷镇压太平天国革命中，成了清朝“同治中兴”的功臣。他的“政事”就是千方百计镇压人民反抗，扶持维护岌岌可危的清朝腐败统治之事；他的“德行”就是继承封建道统正宗殚心竭力效忠于垂死的封建专制制度之行。桐城派的旗号是由他第一个打起来的（见《欧阳生文集序》）。这一方面固然是由于其文字主张继承方苞、姚鼐的缘故。另一方面正如不少论家所指出的，他的主要目的乃是以“桐城派”的旗号来结集文人队伍，形成政治势力，以辅佐他的军事活动，用来对付一切反对清朝腐败统治的力量。不能不承认曾国藩是一个很有才能的实干家。在他的鼓吹、提倡和组织下，桐城派从逐渐萧条冷落的境况下走了出来，重新组织并扩大了队伍，打起文章为“经济致用”的旗帜，投入了清王朝末期的政治斗争。这时的桐城派，大部分人都围绕结集在曾国藩的周围，他们的作品大多都是直接服务于当时清政权的反动统治的。如曾国藩的《讨粤匪檄》就是典型的例子。有人说曾国藩“平生好雄奇瑰玮之文”^㉒，这使桐城派文风发生了